

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

地址：115204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488號12樓

傳 真：(02)26531775

承辦人及電話：林美君(02)26531719

電子郵件信箱：sfaa0566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5日

發文字號：社家障字第11000144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100014436-1.pdf、1100014436-2.pdf、1100014436-3.odt）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辦理110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語教學
支援工作暨種子講師培訓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0年4月29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52462B號函辦
理。

二、旨揭培訓分3梯次，各梯次辦理期程、地點及報名資格詳如
「110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臺灣手語教學支援工作暨種子
講師培訓及認證實施計畫」，請協助轉知所屬相關單位並
廣為宣傳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國立中正大學陳先生(郵件：
ccutsltlab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六都）

副本：本署身心障礙福利組

